

精美散文

亲情·友情卷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前言

读者翻阅的这套《精美散文》可以看着是编者前一套散文（九五年出版）的姊妹篇。那套书共三册，每两卷成一册，分别为“文化哲理卷”、“青春温情卷”、“幽默杂趣卷”。这一套书在选编原则上仍与前一套相同，以“美文”为入书之标准，坚持“散文应该是美文”这一选编初衷。

为在体例上与前一套相一致，这套《精美散文》仍以两卷成一册，分别为：

第一册，精神家园卷、艺术哲思卷

第二册，人文雅趣卷、游踪心旅卷

第三册，亲情友情卷、市井风情卷

读

不同之处仅在于，为遵从读者的阅读习惯，不致于使读者感到诘屈聱牙，每册以其中一卷的名称作为册名，另一卷内含其中，即：第一册为艺术哲思卷，第二册为人文雅趣卷，第三册为亲情友情卷。

编者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目 录

亲情友情卷

常 青 轻轻的，我将离开你.....	1
雷 加 童 年.....	6
谢冰莹 生 日.....	14
王了一 儿 女.....	18
张晓凤 记小女儿.....	22
缪崇群 兄 弟.....	30
李 锐 难 题.....	32
罗 兰 小 画.....	35
✓余光中 我的四个假想敌.....	38
张育仁 父亲与茉莉花.....	45
张嘉慧 世上还有爸爸好.....	48
✓梁晓声 普 通 人.....	55

老 愚 距离的权威.....	63
√ 三 毛 尘 缘.....	66
老 舍 我的母亲.....	74
石评梅 母 亲.....	80
贾平凹 母 亲.....	88
庄 因 母亲的手.....	92
李霁野 外 祖 母.....	96
姜德明 守门老人.....	100
陆 益 私 塾 师.....	105
何其芳 善良的私塾师.....	112
丰子恺 怀李叔同先生.....	118
刘季星 青山的怀念.....	125
陈荒煤 怀 念.....	129
魏中天 在谢冰莹家里作客.....	133
朱 健 老 郅.....	138
张 洁 匆 匆.....	142
孙 犁 亡人逸事.....	146
贺兴安 永远的橄榄树.....	150
凤 子 记 忆.....	154
张晓风 我 们.....	158
龙应台 龙.....	163
何 为 旅 伴.....	167
叶灵凤 乡 愁.....	172

吴 鸣 刻 印.....	175
子 敏 一间房的家.....	177
赵和平 桂花坡.....	180

市井风情卷

吕锦华 吃饭悲欢录.....	183
汪曾祺 昆明的吃食.....	187
郑振铎 宴 之 趣.....	195
台静农 谈 酒.....	200
王 蒙 我的喝酒.....	203
汪曾祺 烟 赋.....	211
杨景民 成都茶馆记.....	216
废 名 茶 铺.....	220
梁实秋 婚 礼.....	225
李健吾 搬 家.....	229
张中行 脸 谱.....	233
吴伯箫 菜园小记.....	237
张 洁 拣 麦 穗.....	241
张抗抗 橄 榄.....	245
苏雪林 收 获.....	253
陈丹燕 风铃礼盒.....	256
贾平凹 静虚村记.....	260

朱 湘 胡 同.....	265
刘 征 握手、拥抱、接吻和抱拳.....	268
林草思 排队有感.....	271
钟欣泰 话说“门槛”.....	274
丰子恺 过 年.....	277
叶绍钧 春 联 儿.....	285
王 荆 北京碎事随感.....	289
谢致红 街头卖艺者.....	293
王 蒙 也算下情.....	298
罗念生 钓 鱼.....	302
鲁 彦 风 箏.....	310
黄 裳 买墨的故事.....	315
冯骥才 珍 珠 鸟.....	319
张 杓 雅安的雨和桥.....	322
贺兴安 冬雪图·老货郎·坐轿.....	326
牧 惠 贞操带、守宫和缠足.....	329
李长声 厕所考现学.....	334
项金红 牌术世情两难通.....	339
毛 浩 华威新传.....	341
朱铁志 迪斯科的命运.....	344
王了一 迷 信.....	347
李子恺 读 书.....	353
梁实秋 礼 貌.....	356

轻轻的，我将离开你

常 青

去广州方向的车就要开了，小妹背着帆布行囊，踩着水，赤着脚，一步一个回头，直到她那件花花的格子衫被人流淹没在入口处。

我靠在车站的栏杆外面，虽然没有想象中的离愁别绪，心里却也十分的不好受。

记起小妹七岁或者六岁的时候，曾活泼泼地骑在“中国照像馆”的木马上，两手抓着木马的摇柄，嘴唇弯弯地抿着，两支小辫儿直挺挺地翘在两个耳朵后面，好一副孩子的憨态，想不到现在也长成大姑娘了。

记得母亲去世的时候，她不到十岁，在公墓给母亲买骨灰盒时，她竟新奇地用手去摸骨灰盒上的图案。

她是在母亲战战兢兢的生存中接受母爱的，记得那是母亲去世前的一个下午，阳光很好，母亲把我叫到床前。

母亲的手里攥着一根氧气管，头搁在一个立着的枕头上，她昔日神采奕奕的大眼睛现在变成了两个黑眼眶，眼珠干瘪无光，连抬头的力气都没有了。她倒俯在枕头上，哽咽着：“青，我死了，你们我都不担心，我就是担心毛毛，她太小，我怎么舍得下呢……？”母亲的眼里没有眼泪，眼泪在她死之前早流干了。

她和父亲相亲相爱的生活，使我们无法预料后来的事。

而后来发生的事情，距母亲去世还不到三个月。

记得那也是一个下雨的晚上，斜斜的雨丝抽打着病房的窗户。

我们围在母亲床前，看着雨点一个又一个地从玻璃上滚下，心里有说不出的空荡。

母亲就这样去了。

小妹也就这样和我们一道昏昏沉沉地往家走，也一道昏昏沉沉地去送母亲火化。

在墓地，小妹忽然兴奋起来，她摸摸这块石碑，又摸摸那块石碑，然后咯咯笑着，真不知她在高兴什么。

对于母亲的怀念，其实是在继母来了之后。

我记得那是一个星期天，天确实好的出奇，我用积攒下的津贴费给父亲买了一条的卡便裤。家里正准备吃饺子。

父亲端起又放下，放下又端起，显然一宿没睡好，脸上泛着青色。他嗫嚅着：“青，我想和你商量件事。”

在一种直觉中我蓦地明白了点什么，撂下碗，看着小妹，眼眶里忍不住地涌上了泪水……家，我们再没有自己可心的家了……

过节了，家家窗户里流出了温暖的光，我和弟弟妹妹坐在礼堂的阶上看焰火。

继母和父亲逛公园去了，他们兴致很高，不是划船就是逛公园。

我们坐在礼堂的阶上。

红的、绿的、白的、黄的，各种式样的焰火把天空照耀得五彩缤纷。小妹转过头，悄悄地喊了声：“姐——”

我回过头，看看她。

小妹靠过来，轻轻地说：“我想自杀。”

我吃惊地望着小妹，久久转不过弯来。

至今我能想得起小妹说这话时的情景，两眼直勾勾地盯着前面，手托着腮，额前的小刘海微微地飘动着，两只穿着小白袜子的脚紧紧地并在一起。

天空中，各种式样的焰火还在像蝌蚪般扭曲着身子往上升，小妹的脸上却有了我所不熟悉的凄楚，那是和骑在小木马上的小妹是多么地不同了呵！也大约就是从那时起，我意识到了自己肩上的责任。

小弟和小妹在食堂吃饭，他们菜不敢打好的，饭也尽量少买，为了省钱，两人用瓦数很小的台灯，以至后来双双近视。

至今我能记起给小妹送方便面时的情景。

我站在小妹的教室外面，既怕她看见我影响了听课，又怕她不知我来下课没了影。校园里静悄悄的，有几片落叶在地上奔跑，学校的黑板上写满了孩子们充满矫情的诗，我念一遍又一遍，直等铃声一响，我才堵到教室的门口，把那一大兜的“方便面”塞到小妹手上。

还能记起的是她考大学时的情景，熬灯苦读，脸黄蜡蜡的，可打起架来，照样能把我小弟的衬衫撕破。

高考结束，我们全都和她渡日如年般地等待成绩通知单。

为防备万一，我们一边替小妹查报上的招聘广告，一边又忙着带小妹去应聘。

大妹说到中国银行还不错，去了一打听，非专科生不要。

小弟说，我看饭店也行，毛毛五官端正，没准饭店能行。

到饭店去应聘，没想饭店考试也很严格，所幸小妹还机

灵，门门考试通过，没料一磅体重，招聘的人说：“太瘦了，太瘦了。”

也算天无绝人之路，饭店虽没考上，小妹却考到了香港的理工大学。

在香港，学理科本来就很难，何况英国人还有英国人的规矩，实行淘汰制考试，一直考到四年级，才能算正式毕业。

初到香港，小妹人生地不熟，每次路过九龙车站，就忍不住地流泪想姐姐哥哥。

她想我们，我们也想她，可这种无穷无尽的思念又能解决什么问题呢？

她英语跟不上，老师的讲课不能全部听懂，又不明白本地人称之为母语的广东话，更不能忍受本地学生把他们叫“大陆仔”或者是“大陆猪”。物离乡贵，人离乡贱，她自以为自豪的一切在那里全撞成齑粉。而她不太重视的一些东西，在那里又全都变成了举足轻重的东西。

她只有向我们哭诉，肩不起的理科课程，承受不了的冷言冷语，如果海水注定要冲刷沙滩，哪里还能有什么安宁的陆地！

我们为小妹痛苦，我们也为她担忧，一个人如果把下决心的气力用到干实事上，那会比空喊100遍口号有用。

她20岁生日那天，曾寄来一封非常特殊的信。

信中写道，她生日那天，刚走进教室，忽然间同学们全都站了起来，大家向她拍手，还一起唱“祝你生日快乐”，一个女同学跑到她面前送给她一个很大的生日卡，并在她脸上吻了一下……

她激动的说：“你们要能知道我当时的心情就好了，这是妈妈死后我得到的第一个吻，这个吻不是来自异性，而是女同学的吻，我得到的第一个吻是同学的吻，这叫我好激动呵！”

也有时小妹会在信中流露出一点点哀叹：“哇，一年一年

的过去了。我从大姑娘变成老姑娘了。等我毕业回去。大概也找不到郎了。”

所以。我劝她在同学中物色物色。她叹口气说：“你以为呢！我连中国男人都不了解，还找外国男人呢。再说。我离不开你们。”

人。大约都是在这种亲情、互助和相互间的联系中活着的吧！就如同你无论呆在哪里。你没法忘掉你是个中国人。你的肤色是黄的。

小妹快毕业了，她还得熬过最艰难的一年。

有时。我们打趣她：“毛毛。要不是我们几个。真不知你会怎样？”

“怎样？”她反驳道。“离了你们难道地球还不转了？没你们。我照样长大。”

说完。她“嘻”的一笑。

这次小妹从香港回来。她刚到广州。我便打去了电话。

本想叮嘱她旅途中的安全。没料才讲个开头。她已在电话那头不耐烦地嚷起来。“呵呀。姐姐。我不是小孩子啦。”

她确实长大了。

昔日最自以为是的我骤然有了一种失落感。那种不再为人所需要的失落感。过去的那种生活似乎一去不复返了。想到这些。心里不觉得有些怅然。

送走小妹。顺着原路往回折。

雨夜中。都市显得深邃而且飘渺。雨丝把天空和大地织成了一张巨网。没雨的夜晚。景物和心境都好似单纯而且恬静：而在这如丝如缕的雨夜。往事竟显得这样的纵横交错。令人久拂不去……

车过西单。有一个咖啡馆还在亮灯。

那是和大剧院毗邻的一个咖啡馆。里面正传出一首我熟悉的歌。歌名叫“轻轻的。我将离开你……”

童 年

雷 加

我生在鸭绿江边的一个小镇子上。它叫三道浪头。单单这名字不知给鸭绿江添加了多少美。

江岸坡陡，每天有两次潮水冲刷它。夹心子¹随着潮涨潮落，时高时低。各种烟囱的火轮在江心，其中有个歪脖子烟囱，至今留在我的记忆中。等待装船的木排，遮满了江面。我知道下游不远出了江口就是大海，上游有个我梦寐以求的繁华城市——东边道属“安东”。

我什么时候，第一眼瞧见这江水的呢？在梦中，还是在母亲的怀抱中，我记不清了。什么时候我才懂得它的江水，绿得这么美呢？我也说不清了。但，它的确绿得真美，绿得透心的美。

1 夹心子——江心沙洲

那也许是，在我大门前的小河沟里。这河沟每天都有潮水涨退。它随着月亮的圆缺，有几天水到大门坎了，有几天又后退了。当时我只顾捉虾游戏，并不晓得这就是大地的时间刻度。

也许，它是在我第一次乘船去安东的时候……木船叫舢板，有高大的篷布，上行三十里，顶流又逆风，船舷吃在水里，桅杆倾斜，左右穿梭，像之字形在江面上横行，这叫“滑橇”。

也许是，当我第一次乘坐爬犁的时候，人站在爬犁后面木撑上，用带铁锥的长杆戳冰前进。辽阔的江面，一片冰的世界。狗皮铺在爬犁上也抵不住寒冷，流泪的两眼，全是闪光的快乐。

不，也许是我在冬寒中看见的那些预备下窖的冰块，一个个四方体，看上去是白的，两侧又是绿的，它比玻璃砖侧面的绿色还绿，这是渗透灵魂深处颤抖着的绿。

有一年冬雪，刚刚落下，空气温暖而又那么静寂。街上无行人，灯光疏落，只听见雪片落下的声音。在洁白的白毡似的道路上，只留下了我的一双脚印。我一直走去，走进梦乡。梦中我看见的又是鸭绿江水，它的绿色一直带进我的梦乡。

绿色的梦啊！你的绿的生命，比晴空万里的蓝天，比繁星托顶的夜空还要诱人。

我的父亲，也是我的梦。

他是从海南^①凭着祖传中医闯关东的，当时他也年轻，又是那么文雅，一直到老，他也是一个极其和善的老人。他有一双柔嫩红润的手，手指上留着长长的指甲。不到三十岁他就蓄起胡须了，为的是他擅长妇科，常常给年轻的妇女把脉，不如此就不够庄重、正派。他讷言，又声音不大，也不常正视病

① 海南——闯关东的人，称山东老家为海南。

人，只是在看舌苔和专注病人面孔某一部分时，才看上一眼。他的声音只有病人听得见，又是那么娓娓动听，仿佛先向患者通过脉搏传进心声，这是驾驭人道主义所必需的。他的话，除各种病情专为用语外，一般都是鼓励的话，解除顾虑的话。这些话如同一般的寒暄、问候、极其平常，然而又是不可缺少的。就像药方中离不开甘草之类那样。随着他的声望的增长，这些话的份量更加不同的。他的一分安尉，唤起了患者的十分信心。这在疗效上是十分重要的因素，后来他成了当地的时医和名医。当他的名声鼓噪一时时，仍极谦恭，和善。他是一个怕远行的人，却到鸭绿江对岸朝鲜龙岩浦那个地方看病。有一次，一个病人拿走了他挂在墙上的水獭皮帽，他也毫无怨言。他从不曾呵斥过我，我记得他在冬夜里还为我把我的棉袄里比针脚还密的虱子捻死，又放在一个小酒杯里。我不记得他曾违背过我的心愿，我十五岁去沈阳，又流亡关内，还到过海外，在经济上他是负担不了的，但他从不阻拦，只有爱护，也从不担心。他在我面前，很少父亲的尊严，但我却格外敬爱他。

我曾想过，他当年怎样一个人到关东来的呢？怎样又落在这个小镇子上呢？

后来我接触到安东各大商号的黄县帮，蓬莱帮，牟平帮……他们多是同县的，也有同村的，似乎各有源头，到了关东又各有自己的集中地。这当然是长期流民所需要，自然而然形成的流动上山挖参的人，放木头的人，每年一次从上游往下放木排的人。他们似乎也是由一根看不见的线穿起来，互相照应，各有对方的亲谊，这是一个又一个被联结起来的纽带，他们为了谋生，齐心奋斗又各自前进。

他们都是胶东半岛人，我由各种不同的又相差无几的方言中听得出他们又是哪一个县份的人。他们没有结社，也没有海誓山盟；但有不可动摇的信条，相互帮助的义气。他们过年过节遥拜海南的祖先；但更崇拜天上秃尾巴老李和地上“老把

头”。这两个传说，是他们信仰的神，忠实的伴侣，信心和胜利的象征。

秃尾巴老李，是一条秃尾巴黑龙。它不只是汉人的，在黑龙江两岸，它也是满人的，鄂伦春人的，赫哲人的……似乎这是各族人民都有的众多的神，或者只这么一条秃尾巴老李，各族人民为了各自的幸福都愿意它是属于自己的。无疑它是公认的黑龙江之神。神话自有一种夸大的脸谱和非凡的性格。有的说是一条孽龙，有的说是一条大鱼，有的又说它是犯了天条被禁锢起来的神。它的脾气也反复无常，一发脾气翻江倒海，其害无穷；但又说它素以乐于助人和善出名。前者突出了后者，没有严威，也就不能给人以力量。艰辛的人们，需要香膏和信心。它偏爱山东人，船上有了山东人就不会翻船；又说他自己就是山东人，淹死在江中，因它秉性刚直不阿而成神。黑龙江水浪冲天，常常翻船，这里立下这个规矩，开船之前，船老板必要吆喝一声：山东老乡来了没有？如果无人应声，此船不开。当然山东人多，总有人在，船老板放心，所有老客也都沾光，这显示了山东人的光彩，也显示了秃尾巴老李无微不至又无外不在忠于职守的恩泽。

兴凯湖东端的龙王庙，供奉的就是它。香火极盛。这是神化了的人。为了信仰把神人化了，但老把头的传说更有烟火气。

山东莱阳县有个姓孙的老把头，到长白山挖参，迷路饿死在山里。临死前，他咬破手指在石壁上写道：

“家住莱阳本姓孙，偏江过海来挖参，三天吃了个拉拉姑^①，你说伤心不伤心。要有家人来寻找，顺着江河往上寻……”

老把头死后成神，与山神爷齐名，他专门保护放山的入。大家把他当做放山人的祖师爷。每逢节日或挖到大参，都要杀

① 拉拉姑——即蛄蛄

猪宰羊祭祀他。在山里迷了路或遇到野兽，也求他来保护。

山里的不成文规矩：树墩子不能坐，要表示尊敬，因为这是老把头的桌子。

到了山里，晚上升火睡下之前要烤皮袄，烤完要抖落几下，这是必不可少的仪式，借此表示你要住下。老把头夜间准来，保你安全无恙。这是不可不信的。林子里夜间根本看不见星星，不时有亮光出现，这又是什么？这就是老把头巡夜的灯笼、夜里安睡的人，偶而睁开眼睛都曾看见过。

这又是神化了的人，果有其人的话，确是把人神化了。

两者有时合二为一，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秃尾巴老李是天上的福音，老把头却又那末可信，对比起来，还是老把头比秃尾巴老李更加亲切些。

凭着对老把头的信念，解救了许多人，又鼓励了许多人。闯关东的人全都富于创业精神，老把头就是这些人的保护神和精神支柱，虔诚于老把头，就是忠实于朋友和坚定了自己。这支长年不息的移民队伍，他们在前进中有了老把头的引导和保护，勇敢得像用一根铁链串起来一样。

我想像不出我的父亲，这个文弱书生，早年是怎样来到这里的，但我相信他也受过老把头的保护。听说他在家乡考过秀才未中，回家半路上走着走着睡着了。体弱呢？灰心丧气呢？他来关东时一定也是挤在三等舱里，连动也不敢动，听着一片海浪声，脖子上挂着一串杠子头火烧，又干又硬，啃了一个又一个，一直到旅程的终点。那里他心里想的什么呢？他不能挖参，也不能放木头，那时他是那样年轻，能够想凭自己的医术谋生吗？他写一手好字，后来全镇过年的对联几乎全是他写的。他也有几本古医书，他又是怎样学习的呢？我听他说，我生下来那天，这位年轻的父亲踩在没膝的雪里，一步一步向山中小屋走去。他吸烟，也喝一点酒，养了几盆花和一幅郑板桥的竹子，这就是他全部生活的色彩。此外，他谨慎，克己，平

淡、清雅，又为什么那么名噪一时呢？为什么我们的家像所有闯关东的一样，除了几个同乡别无亲友呢？庭院中有明月星空，却没有当地的传说和歌谣。一个异乡客人，怎么单单留在这个小地方又落地生根了呢？

但是，我从父亲身上却看出他的传统的信念：要帮助人，尤其是同乡。已来的同乡，有的编席子，有的以贩卖劈柴为生。他们来求帮、告贷，从不拒绝。每隔几天就有从龙口、烟台开来的火轮，他们全都山东人打扮，携家带口，在家里住上几天，又转向别处。有的又一住住下来，做为长期客人。我有一位二叔，驼背，也讷言，从山东老家来过两次。我总爱吃他带来的炒面。炒面是黄色的，放在手心里，水要和得匀，手要攥得紧，然后一口一口咬着吃。家乡出麦子，但不能全吃麦子，这应该做点心用，或者赶集用，决不是庄稼人在地头上裹腹用的。我二叔回山东时，总带钱去，最初是修理房屋，后来是盖了一所新房。

我父亲从来没有回过山东。他不想海南吗？好像人一走由谁来挣钱盖房呢？父亲在镇边上也盖了几间草房。我前边说过的潮水小河沟，就直接通到门前。镇上只有一口好吃的水井，平常由挑水夫送水上门，按月付钱。这里地势较高：但那年海啸，海水进门，又淹没了炕沿。父亲当时害眼疾，多少天不好，只好用品红涂红了眼圈。一只小船把我们全家救到山上，他的眼疾也就不治而愈了。海啸能治眼疾，这是他想不到的医药良方。

我的母亲善于持家，每年总要晒酱，养鸡、养鹅。她能揣鸡屁股，看它是否下蛋，也能从刚刚孵出的小鸡里分出公鸡母鸡。房头有个小菜园子，她自己种了苞米、豆角。她常给我吃刚摘下的黄瓜，我偏要去偷吃黄瓜，因为她摘下的都是大的，我可更爱吃小的，嫩的。当一个同乡，也就是我上面说的当挑水夫的那个，因为年老了，再不能挑水了，便住在我们家。